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 研究生工作部（决定 ）

 校研工字〔2019〕7号

 **★**

**关于加强我校研究生宣传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大我校研究生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展示各学院研究生工作的成果，营造良好的研究生学习生活氛围，促进各学院间研究生工作的交流。现就我校研究生新闻稿件征集工作的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稿范围

1.征集研究生成果类新闻稿件。稿件内容可包括研究生在国内外著名期刊发表论文、重要学术著作出版、国内外重大学术赛事获奖等。

2.征集研究生活动类新闻稿件。稿件内容可包括学院承办的各类研究生活动、赛事等。

3.征集优秀导师的先进事迹类新闻稿件。稿件内容可包括优秀导师培养研究生的先进事例、育人成果、感人事迹等。

4.关于研究生培育的其他方面稿件。稿件内容可包括与研究生生活、学习息息相关的稿件素材，譬如研究生培育特色工作、研究生成长成才的新闻素材等。

二、征稿要求

1.内容积极向上，紧密围绕研究生的学习生活，重点展示我校研究生成长成才、科学研究、服务社会等方面的生活面貌。

2.研究生会议、活动、事件要以新闻形式及时投送，确保新闻内容的时效性和真实性，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事件的准确，做到图文并茂。

3.原则上每学期各学院至少投送1篇新闻稿,研究生人数在百人以上的学院至少投送3篇。优秀稿件将推送至研会公众号或研工部官网进行宣传交流。

三、投稿方式

1.采用电子邮箱投稿方式。稿件发送到研会新媒体的指定邮箱，并留好联系方式。工作人员将定期从中选取符合规范的稿件，予以录用。投稿邮箱为：542610054@qq.com。有疑问可咨询电话88124078。

2.投稿邮件标题请采用“【主题类别】文章名+学院名称＋作者名+联系方式”形式，为保证公正严肃，请投稿人填写真实信息。

3.如是文字请添加附件word文档；如是文字＋图片以压缩包形式添加附件，并将文字内容添加到邮件正文。

4.文字格式：标题为三号宋体，正文为四号宋体，行距为1.25倍。新闻稿中使用第三人称客观叙述,不要使用 “我们” 等字样。

四、各学院要重视研究生的宣传工作，逐步建立健全新闻稿件投送机制，新闻稿件情况年底将予以通报！

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工作部

2019年4月10日